

##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

2019年度

目 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合并资产负债表	6-7
三、 合并利润表	8
四、 合并现金流量表	9
五、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0-11
六、 资产负债表	12-13
七、 利润表	14
八、 现金流量表	15
九、 股东权益变动表	16-17
十、 财务报表附注	18-100

委托单位：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5886680

传真号码：（010）85886690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 审计报告

利安达审字【2020】第 2230 号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首发展”）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首发展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首发展，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收入确认

#### 1、事项描述

天首发展 2019 年度经营业务结构较 2018 年度变化较大，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4。2019 年度，天首发展主要经营业务包括动力煤销售、设备租赁业务，营业收入为 4,654.73 万元，其中动力煤销售 4,549.45 万元，

为 2019 年新增业务。

由于收入是天首发展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动力煤销售为当年新增业务，适用不同的收入确认政策，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向管理层访谈了解收入确认政策，抽取样本检查客户合同重要条款，核对发运、验收记录等支持性文件；

(3) 向管理层、治理层进行询问，评价管理层诚信及舞弊风险；

(4) 对比同行业数据，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5) 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选取样本执行函证、走访程序，以了解交易过程、确认收入金额和应收款项余额；

(6) 抽样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交易，核对相关支持性凭证，评估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二) 股权交易

### 1、事项描述

2019 年度天首发展实现投资收益 2,041.72 万元，全部为股权处置交易确认的投资收益。由于本期股权处置涉及投资收益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处置股权的投资收益核算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1) 了解与股权处置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因处置股权产生投资收益的相关会计分录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3) 重新计算相关交易确认的投资收益金额；

(4) 获取并检查相关交易文件：董事会会议记录、股东大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评估报告、银行回款凭证等；

(5) 检查交易相关的审批程序是否齐全、合规，通过公共信息平台查询处置股权企业的相关信息、工商登记变更等并判断股权处置交割日时点是否准确；

(6) 检查股权处置投资收益以及其他相关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做出恰当列报。

### **(三) 政府补助**

#### **1、事项描述**

2019 年度，天首发展收到铝产业政府补助资金并确认收益 2500 万元，为本期利润的主要来源，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政府补助的核算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 (1) 检查政府拨款文件、收款凭证、银行流水记录等支持性文件；
- (2) 分析补助款项的用途，判断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
- (3) 访谈政府相关部门，落实政府补助的资金来源、资金性质及资金用途。

### **四、其他信息**

天首发展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9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天首发展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首发展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首发展、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首发展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首发展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首发展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天首发展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王新宇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陶威

2020年4月28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六、1	6,150,787.46	9,859,783.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1,291,743.59	
应收账款	六、3	5,791,715.63	1,464,077.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4	1,600,418.28	1,671,000.61
其他应收款	六、5	1,196,617.69	3,208,649.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六、6	4,973,682.10	1,341,452.68
持有待售资产	六、7	20,152,842.72	85,285,604.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4,681,637.17	3,562,496.82
<b>流动资产合计</b>		<b>45,839,444.64</b>	<b>106,393,064.36</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9	17,994,279.34	13,612,161.35
在建工程	六、10	89,131,143.69	59,898,229.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1	1,063,321,077.21	1,067,179,871.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26,102,227.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31,217,857.05	31,212,213.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4	431,802,086.96	409,588,220.68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659,568,671.58</b>	<b>1,581,490,697.00</b>
<b>资产总计</b>		<b>1,705,408,116.22</b>	<b>1,687,883,761.36</b>

(转下页)

(承上页)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5	21,328,683.13	1,748,645.00
预收款项	六、16	478,407.08	369,252.37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3,612,118.56	2,490,129.83
应交税费	六、18	1,609,570.34	1,888,645.56
其他应付款	六、19	904,473,914.94	926,443,188.12
其中：应付利息		89,452,308.43	89,492,947.3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0	6,000,000.00	9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937,502,694.05</b>	<b>1,029,939,860.8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六、21	81,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六、22	13,398,507.85	12,874,784.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23	38,202,613.94	36,087,638.9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32,601,121.79</b>	<b>48,962,423.90</b>
<b>负债合计</b>		<b>1,070,103,815.84</b>	<b>1,078,902,284.78</b>
<b>股东权益：</b>			
股本	六、24	337,822,022.00	337,822,02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5	542,723,470.56	533,056,070.56
减：库存股	六、26	63,520,000.00	63,52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六、27	-414,464,713.26	-426,918,631.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02,560,779.30	380,439,461.55
少数股东权益		232,743,521.08	228,542,015.03
<b>股东权益合计</b>		<b>635,304,300.38</b>	<b>608,981,476.58</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705,408,116.22</b>	<b>1,687,883,761.36</b>

载于第18页至第10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6页至第17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邱士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士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铸

# 合并利润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b>一、营业总收入</b>	六、28	<b>46,547,338.61</b>	<b>18,670,071.73</b>
其中：营业收入	六、28	46,547,338.61	18,670,071.73
<b>二、营业总成本</b>		<b>86,739,494.13</b>	<b>63,464,909.88</b>
其中：营业成本	六、28	41,344,128.45	21,974,986.58
税金及附加	六、29	153,128.41	359,435.48
销售费用	六、30	5,448,107.08	3,651.96
管理费用	六、31	22,912,604.50	23,203,627.2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32	16,881,525.69	17,923,208.58
其中：利息费用		13,813,386.37	15,541,080.07
利息收入		20,196.29	140,300.25
加：其他收益	六、33	8,376.17	31,32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4	20,417,238.36	-750,332.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5	5,698,361.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145,672,821.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484,475.65	-287,322.66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3,583,703.97</b>	<b>-191,473,994.55</b>
加：营业外收入	六、38	30,249,532.11	790,759.72
减：营业外支出	六、39	16,047.70	2,440,301.06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6,649,780.44</b>	<b>-193,123,535.89</b>
减：所得税费用	六、40	-5,643.36	-31,212,213.69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6,655,423.80</b>	<b>-161,911,322.20</b>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55,423.80	-161,911,322.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53,917.75	-139,455,028.9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201,506.05	-22,456,293.28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6,655,423.80</b>	<b>-161,911,322.20</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53,917.75	-139,455,028.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01,506.05	-22,456,293.28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9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9	-0.43

载于第18页至第10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6页至第17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邱士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邱士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乔铸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828,078.19	22,883,255.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8.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1）	51,478,394.43	7,501,078.5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8,306,472.62</b>	<b>30,385,162.1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598,881.61	878,187.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64,830.34	7,712,535.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8,075.49	2,978,956.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2）	30,784,700.31	25,865,496.1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1,946,487.75</b>	<b>37,435,175.4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359,984.87</b>	<b>-7,050,013.3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550,000.00	92,7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6,650,000.00</b>	<b>92,780,0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209,066.83	4,716,176.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6,209,066.83</b>	<b>64,716,176.04</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440,933.17</b>	<b>28,063,823.9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3,5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27,037.00	3,60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2,327,037.00</b>	<b>67,125,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608,037.00	70,314,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94,958.33	12,990,186.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5,702,995.33</b>	<b>83,304,186.1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3,375,958.33</b>	<b>-16,179,186.1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575,040.29</b>	<b>4,834,624.5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59,783.28	5,025,158.7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284,742.99</b>	<b>9,859,783.28</b>

载于第18页至第10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6页至第17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邱士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士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数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7,822,022.00				533,056,070.56	63,520,000.00						-426,918,631.01	228,542,015.03	608,981,476.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37,822,022.00				533,056,070.56	63,520,000.00						-426,918,631.01	228,542,015.03	608,981,476.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67,400.00							12,453,917.75	4,201,506.05	26,322,823.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53,917.75	4,201,506.05	16,655,423.8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667,400.00									9,667,4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9,667,400.00									9,667,400.0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7,822,022.00				542,723,470.56	63,520,000.00						-414,464,713.26	232,743,521.08	635,304,300.38

载于第18页至第10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6页至第17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邱士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士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铸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数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1,822,022.00				483,280,779.35							-287,463,602.09	250,998,308.31	768,637,507.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21,822,022.00				483,280,779.35							-287,463,602.09	250,998,308.31	768,637,507.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00				49,775,291.21	63,520,000.00						-139,455,028.92	-22,456,293.28	-159,656,030.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9,455,028.92	-22,456,293.28	-161,911,322.2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0				49,775,291.21	63,520,000.00								2,255,291.2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000,000.00				47,520,000.00	63,52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336,200.00									2,336,200.00
4、其他					-80,908.79									-80,908.79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7,822,022.00				533,056,070.56	63,520,000.00						-426,918,631.01	228,542,015.03	608,981,476.58

载于第18页至第10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6页至第17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邱士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士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铸

#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98,637.55	20,671.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0,833.33	9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六、1	306,473,930.04	207,762,873.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20,152,842.72	85,285,604.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43,307.49	1,983,900.76
<b>流动资产合计</b>		<b>328,809,551.13</b>	<b>385,053,050.48</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2	524,000,000.00	51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0,927.80	209,905.2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24,170,927.80</b>	<b>514,209,905.24</b>
<b>资产总计</b>		<b>852,980,478.93</b>	<b>899,262,955.72</b>

(转下页)

## 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144,389.34	1,079,100.87
应交税费		704,489.64	703,900.86
其他应付款		262,844,337.58	310,591,995.38
其中：应付利息		353,558.3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	9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70,693,216.56</b>	<b>409,374,997.11</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81,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81,0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351,693,216.56</b>	<b>409,374,997.11</b>
<b>股东权益：</b>			
股本		337,822,022.00	337,822,02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4,056,002.17	514,388,602.17
减：库存股		63,520,000.00	63,52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97,070,761.80	-298,802,665.56
<b>股东权益合计</b>		<b>501,287,262.37</b>	<b>489,887,958.61</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852,980,478.93</b>	<b>899,262,955.72</b>

载于第18页至第10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6页至第17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邱士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士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铸

# 利润表

##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b>一、营业收入</b>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588.78	91,001.50
销售费用		3,651.96	3,651.96
管理费用		12,080,466.29	12,153,463.8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780,611.24	15,502,989.42
其中：利息费用		13,771,386.37	
利息收入		62.3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3	20,417,238.36	-1,075,189.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0,332.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83,518.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1,661.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3,464,561.88</b>	<b>-29,297,958.01</b>
加：营业外收入		5,196,491.65	
减：营业外支出		26.01	2,440,266.94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731,903.76</b>	<b>-31,738,224.95</b>
减：所得税费用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731,903.76</b>	<b>-31,738,224.95</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1,903.76	-31,738,224.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731,903.76</b>	<b>-31,738,224.95</b>

载于第18页至第10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6页至第17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邱士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士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铸

# 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75,434.16	19,299,617.3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2,275,434.16</b>	<b>19,299,617.3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435.54	127,2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67,411.73	68,274,098.7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427,847.27</b>	<b>68,401,298.7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7,847,586.89</b>	<b>-49,101,681.3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9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34.2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000,000.00</b>	<b>19,533.2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000,000.00</b>	<b>-19,533.2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3,5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27,037.00	66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2,327,037.00</b>	<b>64,185,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01,700.00	2,0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94,958.33	12,990,186.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0,096,658.33</b>	<b>15,050,186.1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769,621.33</b>	<b>49,134,813.9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77,965.56</b>	<b>13,599.3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71.99	7,072.6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98,637.55</b>	<b>20,671.99</b>

载于第18页至第10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6页至第17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邱士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士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铸

##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337,822,022.00				514,388,602.17	63,520,000.00					-298,802,665.56	<b>489,887,958.61</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b>二、本年初余额</b>	337,822,022.00				514,388,602.17	63,520,000.00					-298,802,665.56	<b>489,887,958.61</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9,667,400.00						1,731,903.76	<b>11,399,303.76</b>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31,903.76	<b>1,731,903.76</b>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667,400.00							<b>9,667,400.00</b>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9,667,400.00							<b>9,667,400.00</b>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337,822,022.00				524,056,002.17	63,520,000.00					-297,070,761.80	<b>501,287,262.37</b>

载于第18页至第10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6页至第17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邱士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士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铸

##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1,822,022.00				464,613,310.96						-267,064,440.61	519,370,892.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21,822,022.00				464,613,310.96						-267,064,440.61	519,370,892.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00				49,775,291.21	63,520,000.00					-31,738,224.95	-29,482,933.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738,224.95	-31,738,224.9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0				49,775,291.21	63,520,000.00						2,255,291.2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000,000.00				47,520,000.00	63,52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336,200.00							2,336,200.00
4、其他					-80,908.79							-80,908.79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7,822,022.00				514,388,602.17	63,520,000.00					-298,802,665.56	489,887,958.61

载于第18页至第10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6页至第17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邱士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士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铸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内蒙古民族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体改委呼体改字[1993]第 1 号文批准,由内蒙古民族商场(集团)总公司为唯一发起人,通过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6 年 10 月在深交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50 万股。1997 年 5 月 6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内蒙古自治区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证监[1997]054 号文批准,用资本公积按 10: 8 转增股本,转增后股本增至 128,469,981 股。1998 年 5 月 18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 1997 年末股本 128,469,98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 10 股派送红股 2 股,派送后股本增至 154,163,976 股。1998 年 7 月 18 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做出决议,经中国证监会证监上字[1998]139 号批复批准,以本公司派送后股本 154,163,976 股计算,每 10 股配 2.5 股配股后股本增至 175,040,565 股。1999 年 1 月 27 日在内蒙古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 17,504 万元,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500001700124。

1999 年 10 月 28 日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内政字[1999]203 号《关于内蒙古民族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股权划转问题的批复》同意将呼和浩特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持有的本公司的国家股 82,755,131 股划转给内蒙古鑫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鑫源控股公司”)。1999 年 11 月 10 日呼和浩特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与鑫源控股公司签定国家股划转协议。

2002 年 7 月 31 日和 2002 年 10 月 29 日,鑫源控股公司将所持有本公司的全部股份分别有偿转让给北京益泰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时代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时代集团”)。

2003 年 1 月 27 日,本公司在呼和浩特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营业执照的变更手续,公司名称由“内蒙古民族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内蒙古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3 月 24 日,北京益泰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时代集团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由时代集团受让北京益泰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31,507,200 股国有法人股。该股权转让完成后,北京益泰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2006 年 7 月 28 日公司以现有流通股本 75,481,522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 5.5 股的转增股份,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送 2.53 股。股权分置改

革方案实施后公司股本结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99,560,903 股，占总股本比例 45.97%，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16,994,499 股，占总股本比例 54.03%，股份总数 216,555,402 股。

时代集团承诺其原持有的非流通股 51,247,931 股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三年内不通过交易所以挂牌交易的形式出售；同时，时代集团承诺承继北京益泰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其从北京益泰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受让的 31,507,200 股股份，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其他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股份在获得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本公司 2007 年 10 月 19 日获证监发行字[2007]369 号文核准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5,000 万股。截至 2007 年 11 月 12 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3,100 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后股本总数为 247,555,402 股，公司已于 2007 年 12 月 6 日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2008 年本公司将资本公积 74,266,620.00 元转增为股本，转增后股本为 321,822,022.00 元。

2008 年 12 月 8 日时代集团公司与浙江众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时代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 39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12%）转让给浙江众禾投资有限公司，双方于 2009 年 3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过户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浙江众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9,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12%，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2009 年 5 月 18 日，时代集团公司与浙江众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由浙江众禾受让时代集团持有的 1100 万非流通股。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江众禾持有本公司 5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54%，成为本公司一大股东。

2012 年 7 月 30 日，本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营业执照的变更手续，公司名称由“内蒙古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海股份”。

2013 年 5 月 16 日浙江众禾与合慧伟业商贸（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慧伟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由合慧伟业受让浙江众禾持有的 4000 万非流通股。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合慧伟业持有四海股份 4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43%，成为四海股份第一大股东。浙江众禾持有四海股份 1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1%，为第三大股东。

2014 年 10 月 15 日，本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营业执照的变更手续，公司名称由“内蒙古四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内蒙古敕勒川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12 日，合慧伟业召开了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变更注册资本和增加邱士杰为公司股东的决议；同时合慧伟业原股东马雅、赵伟与邱士杰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约定邱士杰以现金向合慧伟业增资 15,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合慧伟业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00 万元，邱士杰、马雅、赵伟分别持有合慧伟业 75%、12.50% 和 12.50% 的股权。本次变更后，邱士杰成为合慧伟业第一大股东，并间接持有本公司 4,000 万股股份，成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合慧伟业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6 年 6 月 23 日，本公司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完成了公司名称工商变更登记的手续，公司名称由“内蒙古敕勒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7 月 11 日，公司中文证券简称由“\*ST 蒙发”变更为“\*ST 天首”。

2016 年 9 月 5 日，合慧伟业变更工商信息，已收到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西城分局下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671703612A 的营业执照。合慧伟业股权结构发生变更，原股东结构为自然人股东邱士杰、马雅、赵伟，分别持有合慧伟业 75%、12.50%、12.50% 的股权，变更后的股东结构为：法人股东北京天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天首资本”）、自然人股东马雅、赵伟，分别持有合慧伟业 75%、12.50%、12.50% 的股权。邱士杰持有 100% 天首资本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后，邱士杰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017 年 1 月 19 日，本公司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完成了公司地址工商变更登记的手续，公司将住所地变更为“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钢铁大街 7 号楼正翔国际广场 B6 号楼”。

2017 年 10 月 19 日，申请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为 27.2376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 0.085%。

2018 年 1 月 19 日，申请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为 11,232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00%。

2018 年 11 月 13 日，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1,600 万股。

2019 年 7 月 18 日，合慧伟业变更工商信息。合慧伟业股权结构发生变更，原股东结构为法人股东北京天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天首资本”）、自然人股东马雅、赵伟，分别持有合慧伟业 75%、12.50%、12.50% 的股权，变更后的股东结构为：法人股东舒兰天首企业发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简称“舒兰天首企业合伙”）、自然人股东马雅、赵伟，分别持有合慧伟业 75%、12.50%、12.50% 的股权。舒兰天首企业合伙的合伙人为舒兰市天首实业有限公司、舒兰天首稀有金属研究所。舒兰市天首实业有限公司、舒兰天首稀有金属研究所均为邱士杰实际控制公司，因此，邱士杰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注册资本：33,782.2022 万元；总股本：

33,782.2022 万股，其中流通股本：31,934.7925 万股，限售股本 1,847.4097 万股。

公司现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钢铁大街 7 号楼正翔国际广场 B6 号楼，总部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16 号中国人寿大厦 1201A 单元。

经营范围：通信终端设备制造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设备销售；冶金技术咨询服务；金属材料、有色金属、冶金炉料、矿产品、木材、沥青、建筑材料、机电产品、塑料制品、机械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纺织原料、针纺织品、办公耗材、差别化纤维氨纶、中高档纺织面料批发零售及进出口（需要前置审批许可的项目除外）；对建筑业、商业的投资及管理；钢材加工；仓储（需要前置审批许可的项目除外）；机械设备、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原属纺织行业，以纺织品的生产经营为主业，2014 年经营范围新增了 IT 业务，2015 年调整经营战略转型至资本投资，IT 业务的各项经营活动尚未开展。2016 年公司处于转型期，尚未开展实质业务。2017 年公司实施重大重组计划，收购吉林天池铝业公司（以下简称“天池铝业”）向矿产业转型，天池铝业下属矿山处于建设期，尚未投产。

##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9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合并范围变化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B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

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

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对于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较小，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对于商业承兑汇票，参照“应收账款”预计预期信用损失。

##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中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的应收款项，无论其金额是否重大，均单独评估其信用风险，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照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员工备用金、保证金、押金。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做出最佳估计

对于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账龄分析法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 年	8.00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2—3年	1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照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员工的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④预付款项等其他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 11、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

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 12、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

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

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 ⑤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

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 14、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 ①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6-25	3-5	6.06-3.8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3-5	19.40-8.08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19.40-9.70

### ②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③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5、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6、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17、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财务软件等。

###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

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财务软件	3	最低摊销年限
采矿权		根据相关已探明矿产储量采用产量法进行摊销。
土地使用权	24 年 6 个月	矿山资源开采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18、勘探开发支出

勘探开发支出是指在地质勘查活动中进行详查和勘探所发生的支出，以矿区为核算对象。

本公司在详查和勘探过程中，钻探、坑探完成后，如果确定该活动未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直接费用化；如果确定该活动发现了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将其发生的勘探开发支出进行资本化。

如果未能确定该勘探活动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在勘查完成后一年内予以暂时资本化。一年后仍未能确定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勘探的资本化支出继续暂时资本化，否则计入当期损益：（1）该勘探已发现足够数量的储量，但要确定其是否属于探明经济可采储量，还需要实施进一步的勘探活动；（2）进一步的勘探活动已在实施中或已有明确计划并即将实施。

### 19、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39 个月	
采矿剥离费		根据总矿区设计平均剥采比进行摊销

## 2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2、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3、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24、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本公司本年度新增动力煤销售业务收入确认:根据合同规定,将动力煤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签字确认后确认收入。

####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

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①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

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②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③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 25、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②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③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27、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 ①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 ②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4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28、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

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按上述法规规定，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未对本公司产生影响。

### ②财务报表格式修订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2019 (6 号) 的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按照财政部规定的新的报告格式编制了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具体影响科目及影响金额列示如下：

序号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追溯调整法	
1	2019 年 1 月 1 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464,077.49
2	2019 年 1 月 1 日应收票据	
3	2019 年 1 月 1 日应收账款	1,464,077.49
4	2019 年 1 月 1 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48,645.00
5	2019 年 1 月 1 日应付账款	1,748,645.00

### ③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以下简称“新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调整。

本公司按照规定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对 2019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业务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执行此项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财务数据无影响。

#### ④债务重组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以下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调整。

本公司按照规定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新债务重组准则，对 2019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债务重组业务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执行此项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财务数据无影响。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五、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从价计征税率1.2%，从租计征12%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 3、其他说明

本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使用 25%的企业所得税率。

###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9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19 年度，“上年”指 2018 年度。

####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614.29	51,025.71
银行存款	3,242,128.70	9,808,757.57
其他货币资金	2,866,044.47	
合 计	6,150,787.46	9,859,783.2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其他货币资金系子公司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根据《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存储的土地复垦保证金 2,866,044.47 元。该资金受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监管，专户储存专款使用。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91,743.59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291,743.59	

### (2) 年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730,078.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0,730,078.00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1,163.88	7.64	511,163.8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80,058.98	92.36	388,343.35	6.28	5,791,715.63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6,180,058.98	92.36	388,343.35	6.28	5,791,715.63
合 计	6,691,222.86	100.00	899,507.23	13.44	5,791,715.63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1,163.88	24.32	511,163.8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1,043.31	75.68	126,965.82	7.98	1,464,077.49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1,591,043.31	75.68	126,965.82	7.98	1,464,077.49
合 计	2,102,207.19	100.00	638,129.70	30.36	1,464,077.49

##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绍兴六本纺织品有限公司	511,163.88	511,163.88	100%	无可执行财产

说明：为该笔金额涉及诉讼，2016年7月29日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并出具了民事调解书【(2016)浙0603民出6698号】，判绍兴六本纺织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本纺织”）支付本公司子公司绍兴市柯桥区泰衡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衡纺织”）货款及利息共计518,572.75元。2016年8月18日由于未能收到上述款项，泰衡纺织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申请查封了六本纺织法人王蓉的一套房产，但该房产已经有银行进行了首封。现六本纺织法人因涉嫌合同诈骗，被绍兴市柯桥区经侦大队控制，本公司已于2017年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18年，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启动了对王蓉房产的拍卖，根据拍卖金额及公司债券的占有比例，本公司收到执行款7,408.87元。目前法院还在积极寻找六本纺织及法人的有效财产，该执行案件尚未终止，账面剩余款项为511,163.88元。

##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589,015.67	229,450.78	5.00
1-2年	10,588.00	847.04	8.00
2-3年	1,580,455.31	158,045.54	10.00
3-4年	-	-	
4-5年	-	-	
5年以上	-	-	
合 计	6,180,058.98	388,343.35	6.28

## (2)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	------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4,589,015.67
1至2年	10,588.00
2至3年	1,580,455.31
3至4年	511,163.88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6,691,222.86

## (3)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638,129.70	261,377.53				899,507.23

(4)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内蒙古丰融配售电有限公司	4,589,015.67	68.58	229,450.78
松阳县鑫丰硅锰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1,580,455.31	23.62	158,045.54
绍兴六本纺织品有限公司	511,163.88	7.64	511,163.88
杭州敏驿行制衣有限公司	10,588.00	0.16	847.04
合计	6,691,222.86	100.00	917,609.16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4、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00,418.28	18.77	1,520,637.15	91.00
1至2年	1,300,000.00	91.23	149,997.46	8.98
2至3年	-		352.00	0.02
3年以上	-		14.00	0.00
合计	1,600,418.28	100.00	1,671,000.61	100.00

##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舒兰市小城林场	700,000.00	1-2年	未结算

舒兰市群岭林场	600,000.00	1-2 年	未结算
合计	1,300,000.00		

##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舒兰市小城林场	700,000.00	43.74	2018 年度	未结算
舒兰市群岭林场	600,000.00	37.49	2018 年度	未结算
鄂尔多斯市旭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10,324.00	13.14	2019 年度	未结算
深圳证券时报传媒有限公司	40,833.33	2.55	2019 年度	未结算
鄂尔多斯市宏丰煤炭有限公司	33,528.10	2.09	2019 年度	未结算
合计	1,584,685.43	99.02		

##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96,617.69	3,208,649.12
合 计	1,196,617.69	3,208,649.12

## (1) 其他应收款

## ①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披露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511,765.90	200,000.00
备用金		18,811.38
诚意金		5,000,000.00
单位往来款	240,000.00	2,271,393.62
个人借款	365,011.05	313,011.05
房租、物业费、押金	606,830.00	260,878.40
诉讼费	81,065.44	81,065.44
运费	1,468.37	232,751.20
处置固定资产款项		1,400,000.00
合 计	1,806,140.76	9,777,911.09

## ②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74,053.27	6,495,208.70		6,569,261.97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4,053.27	4,053.27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6,524.15	80,719.47		117,243.62
本期转回	70,000.00	6,006,982.52		6,076,982.5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36,524.15	572,998.92		609,523.07

## ③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879,740.44
1至2年	140,588.07
2至3年	232,751.20
3至4年	
4至5年	49,112.50
5年以上	503,948.55
合计	1,806,140.76

## ④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6,569,261.97	117,243.62	6,076,982.52			609,523.07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项目：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土默特右旗新型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4,000,000.00	银行转账
北京东远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银行转账
浙江绍兴五洲印染有限公司	70,000.00	三方转账协议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合 计	6,070,000.00	——

注：公司子公司包头市敕勒川数据中心有限公司期初应收土默特右旗新型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诚意金 5,000,000.00 元，本期全部收回；公司期初应收北京东远嘉业投资有限公司往来款 2,000,000.00 元，本期全部收回；公司子公司绍兴市柯桥区泰衡纺织有限公司期初应收浙江绍兴五洲印染有限公司 1,400,000.00 元，本期全部收回。

⑤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孙波	押金	450,000.00	1 年以内	24.92	22,500.00
内蒙古丰融配售电有限公司	保证金	279,014.70	1 年以内	15.45	13,950.74
杨道鹏	个人借款	250,000.00	5 年以上	13.83	250,000.00
上海潘辉工贸公司	单位往来款	240,000.00	5 年以上	13.29	240,000.00
国寿不动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140,704.20	1 年以内	7.79	
合 计	——	1,359,718.90	——	75.28	526,450.74

⑦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⑧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⑨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6、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548,590.40	574,908.30	4,973,682.10
合 计	5,548,590.40	574,908.30	4,973,682.10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916,360.98	574,908.30	1,341,452.68
合 计	1,916,360.98	574,908.30	1,341,452.68

##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74,908.30					574,908.30
合 计	574,908.30					574,908.30

## 7、持有待售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	20,152,842.72	20,152,842.72		2020 年

持有待售资产说明：

2018 年 8 月 23 日，本公司与浙江绍兴五洲印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印染”）签署了《关于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2018 年 8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之拟出售本公司持有的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 22.26% 股权的议案》。本公司本次拟出售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未申请股票停牌。

2018 年 9 月 19 日本公司聘请北京中天衡平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本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根据中天衡平出具的中天衡平评报字[2018]第 11065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8 年 3 月 31 日，中天衡平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四海氨纶 100% 股权的评估值为 50,323.36 万元，较四海氨纶净资产账面价值 34,432.84 万元增值 46.15%。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四海氨纶 22.26% 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11,202.00 万元。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五洲印染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2018 年 9 月 25 日，四海氨纶召开股东会并作出书面股东决议，同意公司将所持四海氨纶 22.26% 的股权转让给五洲印染。2018 年 9 月 27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2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及相关议案。2018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股权方案的议案》、《公司与浙

江绍兴五洲印染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和《关于〈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019 年 9 月 26 日，公司收到了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内 02 执恢 32 号）《执行裁定书》等相关文件，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解除了金房测绘对本公司持有的四海氨纶 22.26%股权和绍兴市柯桥区泰衡纺织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冻结、查封。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完成了将四海氨纶 17%股权过户至五洲印染名下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股权交易已完成。因吕连根诉本公司借款担保案影响，公司持有的四海氨纶 5.16%股权仍处冻结状态，暂时无法完成股权转让，由于交易尚未完成，本公司对持有的四海氨纶剩余股权仍计入持有待售资产。

###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907,938.48	907,938.48
增值税留抵税额	2,764,886.39	1,645,746.04
附加税多缴金额	38,812.30	38,812.30
信托贷款保证金	970,000.00	970,000.00
合 计	4,681,637.17	3,562,496.82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1）为准确地表述公司预交税费、增值税留抵税额等，会计报表中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列示。

（2）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向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97,000,000.00 元，期限为 2 年，合同约定贷款保证为贷款金额的 1%，根据合同约定支付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贷款保证金 970,000.00 元，该信托贷款余额 87,000,000.00 万元还款期限已延期至 2021 年 1 月 25 日，贷款保证金按原贷款合同执行。

### 9、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994,279.34	13,612,161.35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7,994,279.34	13,612,161.35

#### （1）固定资产

#####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1. 期初余额	938,820.89	55,469,092.24	1,145,568.80	584,660.02	383,707.00	58,521,848.95
2. 本期增加金额	6,146,907.66		145,449.56	34,320.00	11,265.57	6,337,942.79
购置			145,449.56	34,320.00	11,265.57	191,035.13
自建	6,146,907.66					6,146,907.66
3. 本期减少金额	938,820.89	399,300.00				1,338,120.89
处置或报废	938,820.89	399,300.00				1,338,120.89
4. 期末余额	6,146,907.66	55,069,792.24	1,291,018.36	618,980.02	394,972.57	63,521,670.85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49,207.93	25,018,111.65	610,118.05	355,640.09	224,858.04	26,557,935.76
2. 本期增加金额	242,547.33	966,762.49	69,800.73	59,400.84	28,889.16	1,367,400.55
本期计提	242,547.33	966,762.49	69,800.73	59,400.84	28,889.16	1,367,400.55
3. 本期减少金额	366368.64	351107.08				717475.72
处置或报废	366368.64	351107.08				717475.72
4. 期末余额	225,386.62	25,633,767.06	679,918.78	415,040.93	253,747.20	27,207,860.59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343,547.02	-	-	8,204.82	18,351,751.84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32,220.92				32,220.92
4. 期末余额		18,311,326.10			8,204.82	18,319,530.92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921,521.04	11,124,699.08	611,099.58	203,939.09	133,020.55	17,994,279.34
2. 期初账面价值	589,612.96	12,107,433.57	535,450.75	229,019.93	150,644.14	13,612,161.35

②本期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③本期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④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1,127,525.08
合计	11,127,525.08

公司子公司泰衡纺织将机器设备对外出租，承租人为绍兴市景祥纺织有限公司，租赁期1年（2019年5月1日-2020年4月30日）。合同约定年租金120万元。

⑤本期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 10、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89,131,143.69	59,898,229.48
工程物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89,131,143.69	59,898,229.48

**(1) 在建工程****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进厂道路	6,787,594.04		6,787,594.04	6,775,594.04		6,775,594.04
临时车辆维修库工程	886,532.00		886,532.00	886,532.00		886,532.00
临时施工电力工程	1,872,859.23		1,872,859.23	1,722,552.81		1,722,552.81
临时指挥部工程	3,806,162.96		3,806,162.96	3,806,162.96		3,806,162.96
桥梁				1,863,598.11		1,863,598.11
水源二次利用导流隧道 1#	12,839,599.86		12,839,599.86	12,839,599.86		12,839,599.86
水源二次利用导流隧道 2#	5,650,691.43		5,650,691.43	5,650,691.43		5,650,691.43
尾矿库	1,126,742.55		1,126,742.55	1,092,515.00		1,092,515.00
尾矿库道路	855,162.49		855,162.49	855,162.49		855,162.49
选厂取水泵站	2,216,509.76		2,216,509.76	2,216,509.76		2,216,509.76
选厂至采厂道路	1,981,101.63		1,981,101.63	1,981,101.63		1,981,101.63
炸药库	232,277.03		232,277.03	152,137.08		152,137.08
炸药库道路	395,394.00		395,394.00	395,394.00		395,394.00
细鳞河桥				177,085.00		177,085.00
临时道路	83,219.00		83,219.00	95,219.00		95,219.00
导流坝工程	9,184,000.00		9,184,000.00			
道路桥涵修建工程	7,500,000.00		7,500,000.00			
土地复垦工程	8,870,201.41		8,870,201.41			
待摊投资费用	24,843,096.30		24,843,096.30	19,388,374.31		19,388,374.31
合计	89,131,143.69		89,131,143.69	59,898,229.48		59,898,229.48

在建工程项目均为公司子公司天池铝业建设钼矿前期投入。由于资金不足，目前天池铝业拥有的季德钼矿矿山建设进展缓慢，尚未建成投产。

**②在建工程其他说明**

2013 年 1 月 6 日，吉林省发展改革委出具《吉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小城季德钼矿日处理 25000 吨钼矿石项目核准的批复》（吉发改审批[2013]2 号），批复的主要内容：1、建设规模及产品方案，日处理钼矿石 25000 吨，年产 825 万吨钼矿石，产品为钼精粉。2、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供电设施，供水设施、采场基建、矿仓、粗碎车间、主厂房、试化验室、尾矿库、尾矿输送系统、回水系统、总仓库、机汽修间、油库、锅炉房、办公楼、食堂等；购置主要生产设备 1093 台（套）。3、建设条件，项目建设地址位于吉林省舒兰市小城镇季德屯南西 3 公里处。4、能源

消耗：年总能量折合标准煤 54,418.84 吨(其中：电力 23,368.76 万千瓦时，原煤 15,915 吨，柴油 10,995 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项目处于前期建设阶段。

## 11、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6,535,644.92	1,115,963,547.72		1,202,499,192.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9,827.58	19,827.58
3. 本期减少金额	303,979.28			303,979.28
4. 期末余额	86,231,665.64	1,115,963,547.72	19,827.58	1,202,215,040.94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470,466.07			10,470,466.07
2. 本期增加金额	3,565,555.24		9,087.65	3,574,642.89
本期计提	3,565,555.24		9,087.65	3,574,642.8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4,036,021.31		9,087.65	14,045,108.96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24,848,854.77		124,848,854.77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4,848,854.77		124,848,854.77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2,195,644.33	991,114,692.95	10,739.93	1,063,321,077.21
2. 期初账面价值	76,065,178.85	991,114,692.95		1,067,179,871.80

### (2) 无形资产说明

#### ①土地使用权摊销

摊销期限依据钼矿服务年限确定，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测试的结果，季德钼矿矿山服务年限为 22.6 年。2015 年 11 月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土地使用权摊销从 2015 年 11 月开始，包括 2 年的前期准备共计摊销 294 个月。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摊销 50 个月，共计 14,036,021.31 元。

#### ②采矿权摊销

为符合权责发生制原则、配比性原则和合理性原则，舒兰季德钼矿采矿权按照开采量比率法进行采矿权的摊销，即采矿权当期摊销额=采矿权价款×（当期实际开采量÷可采储量）。本公司确定，自生产经营开始起摊销采矿权。本期尚未进行采矿权摊销。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采矿剥离费		26,102,227.33			26,102,227.33

公司子公司天池铝业本期发生采矿剥离费 26,102,227.33 元，为符合权责发生制原则、配比性原则和合理性原则，舒兰季德铝矿采矿剥离费按照总矿区设计平均剥采比进行摊销。本期尚未进行摊销。

##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4,871,428.20	31,217,857.05	124,848,854.77	31,212,213.69

### (2) 本期无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 (3) 本期无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504,130.67	26,134,051.81
可抵扣亏损	87,054,111.45	99,907,302.89
合计	107,558,242.12	126,041,354.70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9		8,587,478.72	
2020	8,925,282.71	8,925,282.71	
2021	5,371,467.83	5,371,467.83	
2022	33,638,208.48	35,166,181.45	
2023	34,175,218.04	41,856,892.18	
2024	4,943,934.39		
合计	87,054,111.45	99,907,302.89	

##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勘探开发项目支出	53,553,524.61	53,550,984.61
征地支出	378,248,562.35	356,037,236.07
合计	431,802,086.96	409,588,220.68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①本公司子公司天池铝业于 2011 年 11 月 10 日取得季德铝矿南部详查探矿权后，在 2012 年和 2013 年对探矿权所属区域范围内进行勘探所发生的费用支出，包括现有矿床进一步探矿、地质及地理测量、勘探性钻孔、取样、挖掘及与商业和技术可行性研究有关活动共计约 3,443 万元，其中勘察费用 3,302 万元、补偿费 51 万元、咨询机构服务费 90 万元。同时，公司在按评估值收购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 75% 股权时购买价格 9.53 亿元和按股权比例计算享有的净资产权益 7.72 亿元产生溢价约 1.81 亿元，但由于该项股权收购不构成业务，因此不确认商誉，支付股权价款扣除天池铝业重组交易基准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后的余额部分对应调增相关资产原值，其中调整增加“其他非流动资产-勘探开发项目支出” 1,912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非流动资产-勘探开发项目支出”挂账合计 5,355 万元，公司的探矿勘查工作已经结束，正在申请办理探矿权转采矿权的相关手续。

②天池铝业的季德铝矿在建设和开采过程中预计需要征收使用的土地面积约为 513.69 公顷，其中已取得建设用地批复的土地面积为 243.44 公顷，未来矿山开采所需使用的土地面积为 270.25 公顷。已取得建设用地批复的 243.44 公顷中已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面积为 64.37 公顷，与之相关的费用支出已经结转至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科目中核算；尚未办理土地征用手续的待征地 179.07 公顷和未来矿山开采所需使用的 270.25 公顷账面已经发生的支出费用共计 23,943 万元。

上述主要支出发生时间为 2010 年和 2014 年，其中已取得建设用地批复的土地面积为 243.44 公顷，扣除已办理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面积 64.37 公顷后的 179.07 公顷中有 61.16 公顷为租赁土地，前期发生费用支出（含征林征地补偿及商业和技术可行性论证等）4,604 万元，剩余 117.91 公顷发生的征林征地补偿 2,592 万元、前期费用(商业和技术可行性论证)等 5,151 万元、土地复垦及水土流失费 503 万元。

未来矿山开采所需使用 270.25 公顷土地对应的征林征地补偿费 8,908 万元、供地前费用（商业和技术可行性论证等）2,185 万元。

同时，公司在按评估值收购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 75% 股权时购买价格 9.53 亿元和按股权比例计算享有的净资产权益 7.72 亿元产生溢价约 1.81 亿元，但由于该项股权收购不构成业务，因此不确认商誉，支付股权价款扣除天池铝业重组交易基准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后的余额部分对应调增相关资产原值，其中调整增加“其他非流动资产-征地支出” 约为 13,881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非流动资产-征地支出”挂账合计 37,825 万元。

## 15、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货款	3,924,974.48	1,744,252.1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17,399,315.75	
水费	4,392.90	4,392.90
合 计	21,328,683.13	1,748,645.00

##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宁夏金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626,885.03	尚未结算
浙江绍兴昕欣纺织有限公司	104,013.03	尚未结算
合 计	1,730,898.06	——

## 16、预收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纺织品货款	24,424.78	24,424.78
设备租赁租金收入	353,982.30	344,827.59
预收副产英石矿款	100,000.00	
合 计	478,407.08	369,252.37

## 17、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42,863.74	5,832,349.65	4,703,823.83	3,571,389.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266.09	699,609.87	706,146.96	40,729.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2,490,129.83	6,531,959.52	5,409,970.79	3,612,118.56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01,289.57	4,850,717.97	3,724,316.10	3,427,691.44
2、职工福利费		106,206.01	106,206.01	
3、社会保险费	22,911.21	336,466.50	336,716.22	22,661.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687.16	303,056.17	303,175.78	20,567.55
工伤保险费	765.75	12,334.17	12,425.31	674.61
生育保险费	1,458.30	21,076.16	21,115.13	1,419.33
4、住房公积金		494,938.00	494,538.00	4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8,662.96	44,021.17	42,047.50	120,636.63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442,863.74	5,832,349.65	4,703,823.83	3,571,389.56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5,565.86	671,272.49	677,741.35	39,097.00
2、失业保险费	1,700.23	28,337.38	28,405.61	1,632.0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7,266.09	699,609.87	706,146.96	40,729.00

## 18、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0,288.42	212,381.73
个人所得税	473,546.95	536,743.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51.70	18,927.56
教育费附加	6,391.03	11,356.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60.67	7,571.01
印花税	1,092,558.72	1,101,665.39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872.85	
合计	1,609,570.34	1,888,645.56

## 19、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89,452,308.43	89,492,947.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15,021,606.51	836,950,240.79
合计	904,473,914.94	926,443,188.12

## (1)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借款利息	353,558.33	394,197.23
非金融机构借款应付利息	89,098,750.10	89,098,750.10
合计	89,452,308.43	89,492,947.33

应付利息说明：

长期借款利息为本公司计提的向渤海国际信托取得贷款的利息。

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为天池铝业计提的向原股东天池矿业取得借款的利息。

## (2) 其他应付款

###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及利息	342,489,872.32	345,444,089.43
应付股权投资款	284,355,518.76	284,355,518.76
非关联方往来	10,133,591.34	19,314,573.70
法院判决应付及诉讼利息	252,748.68	9,413,477.00
工程款	7,080,000.00	7,080,000.00
财务顾问费、律师费、咨询费、服务费	9,808,333.33	8,350,000.00
应付货款	96,704,813.22	96,704,813.22
质保金		
员工股权激励款	63,957,229.33	63,520,000.00
违约金		2,122,430.00
质保金	5,000.00	
其他	234,499.53	645,338.68
合 计	815,021,606.51	836,950,240.79

###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绍兴市柯桥区琪润纺织品有限公司	600,000.00	公司现金流不足
吉林宝华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225,000.00	公司现金流不足
吉林天池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338,118,907.72	公司现金流不足
吉林六通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6,855,000.00	公司现金流不足
惠州市至诚达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86,653.50	公司现金流不足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0.00	公司现金流不足
汉唐艺术品交易所有限公司	557,343.00	公司现金流不足
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96,704,813.22	公司现金流不足
北京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法律服务费	2,000,000.00	公司现金流不足
国浩律师（上海）律师事务	600,000.00	公司现金流不足
《证券日报》社	433,333.33	公司现金流不足
沈英民	1,261,933.93	公司现金流不足
邱士杰	3,239,215.05	公司现金流不足
朱晓明	228,333.33	公司现金流不足

刘亮	1,998,663.42	员工股权激励缴款
李晓斌	11,991,980.50	员工股权激励缴款
胡国栋	11,991,980.50	员工股权激励缴款
单斌	7,994,653.67	员工股权激励缴款
李宝军	1,998,663.42	员工股权激励缴款
赵锡黔	3,997,326.83	员工股权激励缴款
乔铸	3,997,326.82	员工股权激励缴款
姜琴	7,994,653.67	员工股权激励缴款
李波	11,991,980.50	员工股权激励缴款
乔兆军	804,966.66	公司现金流不足
吉林天成矿业有限公司	284,355,518.76	公司现金流不足
合 计	806,328,247.83	——

## 2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00,000.00	97,000,000.00
合 计	6,000,000.00	97,000,000.00

## 21、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87,000,000.00	97,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00,000.00	97,000,000.00
合 计	81,000,000.00	

注：本公司2017年12月26日向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贷款97,000,000.00元，期限为2年。2019年12月24日，该贷款未还本金余额87,000,000.00元，经双方协商，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同意该贷款余额展期至2021年1月25日。

## 22、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3,398,507.85	12,874,784.98
专项应付款		
合 计	13,398,507.85	12,874,784.98

##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土地复垦费保证金	14,333,260.00	14,333,260.00
水土流失补偿费	4,000,000.00	4,000,000.0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确认融资费用	-4,934,752.15	-5,458,475.02
合 计	13,398,507.85	12,874,784.98

注：（1）土地复垦费保证金，为根据国务院颁布的《土地复垦条例》及国土资源部颁布的《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计提并按期向损毁土地所在地县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约定的银行土地复垦费用专门账户存储。土地复垦费保证金的存储数额依据土地复垦费方案确定的资金数额确定。根据天池铝业提交的“土地复垦费用分期存储保证书”的约定，此费用分四期支付，第一期于开工前一个月支付 286.66 万元，第二期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400 万元，第三期于 2029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400 万元，第四期于 2037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346.66 万元。

（2）水土流失补偿费，为根据《吉林省水土保持条例》及《吉林省水土流失补偿费征收、使用和管理办法》计提并按期向县级水土保持机构缴纳的补偿费。水土流失补偿费的缴纳数额，在评估建设和生产过程中损毁、压没原地貌或植被的面积和危害程度，以及能否恢复植被后，经行政主管部门的水土保持机构现场勘测后，按《吉林省水土流失补偿费征收、使用和管理办法》规定的标准征收。

2013 年 12 月 16 日，天池铝业与舒兰市水土保持监督管理中心签订“水土流失补偿费缴纳协议书”约定：水土流失补偿费共计 423.86 万元，2013 年先期缴纳 23.86 万元，剩余 400 万元从 2014 年起每年缴纳 40 万元，至 2023 年 4 月止。

（3）未确认融资费用，长期应付款所发生的应在付款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的未实现的融资费用，作为长期应付款的抵减项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确认融资费用明细：

项目	原值金额	累计摊销	净值
土地复垦费保证金	6,852,934.54	2,137,235.01	4,715,699.53
水土流失补偿费用	1,119,000.00	899,947.38	219,052.62
合 计	7,971,934.54	3,037,182.39	4,934,752.15

### 23、预计负债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基金	63,458,700.00	63,458,700.00	注
未确认融资费用	-25,256,086.06	-27,371,061.08	注
合 计	38,202,613.94	36,087,638.92	——

预计负债说明：

2017 年 11 月 1 日，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及环境保护部颁发了“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的指导意见”（财建【2017】638 号）文件。依据“矿山企业通过建立基金的方式，筹集治理恢复基金”等规定

内容，将以前年度计提及返还的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转为预计负债，按照专项基金管理的方式进行核算。2018年4月19日，为做好保证金返还操作程序，吉林省国土资源厅根据上述财建【2017】638号文件精神，下发《吉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返还有关问题的通知》（吉国土资财发[2018]8号）。本公司子公司天池铝业依据吉国土资财发[2018]8号文件，将返还的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转为预计负债。

## 24、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37,822,022.00						337,822,022.00

## 25、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62,148,588.56			162,148,588.56
其他资本公积	370,907,482.00	9,667,400.00		380,574,882.00
合计	533,056,070.56	9,667,400.00		542,723,470.56

注：按照本公司股权激励方案，因第一期股权激励目标未达成冲回第一期股权激励成本 18,368,000.00 元，本期增加为当期股权激励成本 28,035,400.00 元。

## 26、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63,520,000.00			63,520,000.00
合计	63,520,000.00			63,520,000.00

注：因实行股权激励确认潜在回购义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总比例 4.74%。

## 27、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26,918,631.01	-287,463,602.0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26,918,631.01	-287,463,602.0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53,917.75	-139,455,028.9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年末未分配利润	-414,464,713.26	-426,918,631.01

**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494,546.42	40,377,365.96	16,362,142.54	18,020,723.73
其他业务	1,052,792.19	966,762.49	2,307,929.19	3,954,262.85
合 计	46,547,338.61	41,344,128.45	18,670,071.73	21,974,986.58

## 按产品类别列示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动力煤业务	45,494,546.42	40,377,365.96		
设备租赁	1,052,792.19	966,762.49		
纺织业			18,670,071.73	21,974,986.58
合 计	46,547,338.61	41,344,128.45	18,670,071.73	21,974,986.58

**29、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970.34	120,414.86
教育费附加	23,537.35	72,248.91
地方教育附加	6,051.27	48,165.94
房产税	453.95	2,090.32
土地使用税	1,473.10	2,300.82
印花税	43,929.13	112,194.63
其他	24,713.27	2,020.00
合 计	153,128.41	359,435.48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0、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运费	5,444,455.12	
折旧费	3,651.96	3,651.96
合 计	5,448,107.08	3,651.96

**31、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及社保	5,309,795.63	6,290,129.95
工会经费	7,251.62	
业务招待费	172,363.56	281,695.69
办公费	70,041.44	569,934.44
差旅费	305,250.15	643,656.32
交通费	310,384.71	53,367.04
审计咨询、法律等服务费	1,562,674.30	8,085,911.93
财产保险	-	22,218.96
房租和物业	842,870.29	929,649.48
折旧及摊销	3,718,236.06	3,749,393.70
股权激励成本摊销	9,667,400.00	2,336,200.00
其他	946,336.74	241,469.77
合 计	22,912,604.50	23,203,627.28

### 32、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818,331.65	15,541,080.07
减：利息收入	20,196.29	140,300.25
其他	3,083,390.33	2,522,428.76
合 计	16,881,525.69	17,923,208.58

注：利息支出主要为关联方资金拆借利息及信托贷款利息，财务费用其他主要为银行手续费、账户维护费等。

### 33、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工业下升上企业奖励		30,000.00	
稳岗补贴	2,646.78	1,320.00	2,646.78
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5,729.39		5,729.39
合 计	8,376.17	31,320.00	8,376.17

### 3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0,332.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417,238.36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20,417,238.36	-750,332.67

注：本期公司完成转让持有待售资产-浙江四海氨纶 17%股权，实现投资收益 20,417,238.36 元。

### 35、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61,377.53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959,738.90	—
合 计	5,698,361.37	

### 36、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	-1,897,306.16
存货跌价损失		-574,908.3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8,351,751.8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24,848,854.77
合 计		-145,672,821.07

### 37、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84,475.65	-287,322.66	484,475.65
合 计	484,475.65	-287,322.66	484,475.65

### 38、营业外收入

####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5,000,000.00		25,000,000.00
收地方税务局返还费		828.39	
无需支付的款项		789,931.33	
债务重组收益	5,196,491.65		5,196,491.65
其他	53,040.46		53,040.46
合 计	30,249,532.11	790,759.72	30,249,532.11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钼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5,000,000.00		

**39、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款、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75.70	2,440,266.94	75.70
其他	15,972.00	34.12	15,972.00
合计	16,047.70	2,440,301.06	16,047.70

**40、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5,643.36	-31,212,213.69
合计	-5,643.36	-31,212,213.69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954,391.7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38,597.9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2,648.9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65,853.42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61,036.80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5,643.36

**41、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融机构利息收入	20,196.29	134,934.04
费用报销及备用金还款	10,000.00	2,022,950.96
政府补助	25,008,376.17	31,320.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法院退诉讼费		
非关联方往来款	23,641,792.50	221,502.28
出售零碎股所得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2,744,425.37	
吉林省国土资源厅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		3,810,300.00
占地补偿款		5,088.00
其他	53,604.10	74,983.22
对外出租固定资产租金		1,200,000.00
合 计	51,478,394.43	7,501,078.50

##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融机构手续费	22,606.34	13,533.90
咨询、顾问服务费	689,166.67	2,600,000.00
采伐费用		1,300,000.00
保险费		208.02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744,425.37	2,110,000.00
非关联方往来款	21,197,029.37	14,300,000.00
保证金	279,014.70	
房租及押金、物业及押金	993,151.58	3,213,113.59
其他经营管理费用	4,431,748.18	2,328,640.65
其他	427,558.10	
合 计	30,784,700.31	25,865,496.16

##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6,655,423.80	-161,911,322.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98,361.37	145,672,821.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67,400.55	3,017,391.20
无形资产摊销	3,574,642.89	3,507,812.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84,475.65	287,322.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72.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776,331.65	17,999,167.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417,238.36	750,332.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43.36	-31,212,213.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2,229.42	12,276,112.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503,849.12	-116,022,693.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712,011.26	118,585,256.8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9,984.87	-7,050,013.31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84,742.99	9,859,783.28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9,859,783.28	5,025,158.7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75,040.29	4,834,624.55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3,284,742.99	9,859,783.28
其中: 库存现金	42,614.29	53,624.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42,128.70	9,806,158.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84,742.99	9,859,783.2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4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866,044.47	复垦保证金
持有待售资产	20,152,842.72	诉讼冻结公司持有的浙江四海氨纶 5.16%股权
长期股权投资		因诉讼未决财产保全，冻结公司持有的包头天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认缴出资未实缴)
合 计	23,018,887.19	

#### 44、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钼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5,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5,000,000.00
稳岗补贴	2,646.78	其他收益	2,646.78
合 计	25,002,646.78		25,002,646.78

##### (2) 公司本期无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年未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年未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年度公司新设成立天首（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合并范围新增一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增加方式
天首（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	100%	新设成立

####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绍兴市柯桥区泰衡纺织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县安昌镇汽车站东侧	纺织	100		通过设立取得
共青城腾龙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九江市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私募基金创新园区内	IT业	100		通过设立取得
包头市敕勒川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包头市	土默特右旗新型工业园区	IT业	100		通过设立取得
包头市敕勒川伟业贸易有限公司	包头市	土默特右旗新型工业园区	IT业	100		通过设立取得
北京凯信腾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大街12、14号二层232室	投资管理、咨询		100	通过设立取得
包头天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包头市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钢铁大街7号正翔国际广场B6号	销售化工产品、投资管理、咨询	100		通过设立取得
吉林市天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吉林市	舒兰市滨河大街1378号滨河小区28号楼4单元302	投资管理		100	通过设立取得
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	吉林市	舒兰市滨河大街1378号(滨河小区28号楼3门)	铝矿开采		75	通过现金购买取得
天首(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贺兰道以北、欧洲路以东恒盛广场4号楼-207-10	贸易		100	通过设立取得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	25	4,201,506.05		232,743,521.08

##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	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160,696.27	12,647,567.90
非流动资产	1,479,292,640.72	1,399,840,931.45
资产合计	1,489,453,336.99	1,412,488,499.35
流动负债	506,878,130.90	449,358,015.33
非流动负债	51,601,121.79	48,962,423.90
负债合计	558,479,252.69	498,320,439.23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6,806,024.18	-89,825,173.14
综合收益总额	16,806,024.18	-89,825,173.1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	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59,344,339.64	13,144,734.69

##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3、重要的共同经营

本公司无重要的共同经营情况。

## 4、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无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情况。

##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 1、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预付账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6,691,222.86 元，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1,806,140.76 元，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1,600,418.28 元。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由于对以前年度大宗商品贸易形成的款项正处于清查阶段。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一.5(2)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 3、市场风险

### ①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经营位于中国境内,所有业务活动以人民币结算,所有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无相关外汇风险。

### ②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信托及关联方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 ③价格风险

无。

##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合慧伟业商贸(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	综合业	20,000.00	11.84	11.84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是合慧伟业，于 2007 年 11 月 26 日成立，自然人马雅、赵伟分别投资 2,500.00 万元持有合慧伟业 50.00% 的股权，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注册地为北京市西城区东经路 3 号 316 室。2015 年 8 月 12 日，合慧伟业召开了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变更注册资本和增加邱士杰为公司股东的决议；同时合慧伟业原股东马雅、赵伟与邱士杰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约定邱士杰以现金向合慧伟业增资 15,0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合慧伟业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00.00 万元，邱士杰、马雅、赵伟分别持有合慧伟业 75%、12.50%、12.50% 的股权。本次变更后，邱士杰成为合慧伟业第一大股东，并间接持有本公司 4,000.00 万股股份，成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合慧伟业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6 年 9 月 5 日，合慧伟业变更工商信息，已收到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西城分局下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671703612A 的营业执照。合慧伟业原股东结构为自然人股东邱士杰先生、马雅、赵伟，分别持有合慧伟业 75%、12.50%、12.50% 的股权，变更后的股东结构为：法人股东北京天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马雅、赵伟，分别持有合慧伟业 75%、12.50%、12.50% 的股权。因北京天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自然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和法定代表人均为邱士杰，因此，本次股权转让后，邱士杰仍为合慧伟业的实际控制人及法定代表人。

2016 年 9 月 5 日，合慧伟业变更工商信息，已收到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西城分局下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671703612A 的营业执照。合慧伟业股权结构发生变更，原股东结构为自然人股东邱士杰、马雅、赵伟，分别持有合慧伟业 75%、12.50%、12.50% 的股权，变更后的股东结构为：法人股东北京天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天首资本”）、自然人股东马雅、赵伟，分别持有合慧伟业 75%、12.50%、12.50% 的股权。邱士杰持有 100% 天首资本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后，邱士杰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019 年 7 月 18 日，合慧伟业变更工商信息。合慧伟业股权结构发生变更，原股东结构为法人股东北京天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天首资本”）、自然人股东马雅、赵伟，分别持有合慧伟业 75%、12.50%、12.50% 的股权，变更后的股东结构为：法人股东舒兰天首企业发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简称“舒兰天首企业合伙”）、自然人股东马雅、赵伟，分别持有合慧伟业 75%、12.50%、12.50% 的股权。舒兰天首企业合伙的合伙人为舒兰市天首实业有限公司、舒兰天首稀有金属研究所。舒兰市天首实业有限公司、舒兰天首稀有金属研究所均为邱士杰实际控制公司，因此，邱士杰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邱士杰。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无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北京天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灵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巨中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正润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融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首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盈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首聚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祥千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国巨宏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龙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首辉恒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首优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首中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首同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首屹崙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首资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首知画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首岚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首春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璀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匠心之轮网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国金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宝誉广告传媒中心(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首财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兴丰财富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吉林省龙兴集团奈奇生态食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首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时代之峰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吉林六通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舒兰市天首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吉林天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舒兰天首稀有金属研究所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天首矿产资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舒兰市天首铝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舒兰龙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吉林省兴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桦甸龙兴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吉林天首铝加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首聚星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首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天首聚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首创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首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 (2) 关联担保情况

#####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吉林天池铝业公司	800,000,000.00	实际开工日期	实际开工之日起 420 有效天	否

#####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邱士杰、合慧伟业商贸（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天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87,000,000.00	2019 年 12 月 24 日	2021 年 1 月 25 日	否

####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邱士杰	12,327,037.00	每笔借款到达本公司指定账户之日	每笔借款到达本公司指定账户之日起十二个月内还款	注

注：2017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邱士杰签订《借款合同》，借入最高限额 8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自每笔借款到达本公司指定账户之日起十二个月内还款，

借款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息，贷款利息于本金清偿之日一次性付清。2019 年度，归还邱士杰借款 15,605,437.0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向实际控制人邱士杰借款本息余额 3,523,997.94 元。其中 2017 年度借款利息 1,076,298.75 元，2018 年度借款利息 2,162,916.30 元，2019 年度借款利息 284,782.89 元。

####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28,630.47	1,272,354.05

#### (5) 其他关联交易

无。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无。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邱士杰	3,523,997.94	3,281,000.00
吉林六通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6,855,000.00	6,855,000.00
合 计	10,378,997.94	10,136,000.00

### 7、关联方承诺

无。

## 十二、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 目	相关内容
公司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400,000.00
公司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年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注

注：本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限制性股票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	--------	--------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相关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后，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本报告期末，管理层结合股权激励对象及公司实际离职率情况，预估公司授予员工限制性股票在解锁期内的离职率均为 0%。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9,410,392.46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667,400.00

## 3、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大承诺事项

(1) 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本公司于 2014 年投资设立子公司，包括共青城腾龙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包头市敕勒川伟业贸易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认缴但尚未支付的注册资本共计 2000 万元。

本公司于 2016 年投资设立子公司包头天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认缴但尚未支付的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子公司包头天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投资设立天首（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认缴但尚未支付的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组计划

① 收购天池铝业项目

2017 年 4 月 13 日、2017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与天成矿业、天池矿业签订了《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下属公司吉林市天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吉林天首”）购买天池铝业 75% 股权，其交易价格为 95,347.45 万元；购买天池矿业享有天池铝业 34,200.00 万元债权，其交易价格为 34,200.00 万元。

根据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同致信德评报字（2017）第 0086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天池铝业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 127,129.93 万元，其中涉及的天池铝业季德铝矿采矿权、探矿权分别根据北京中煤思维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煤思维评报字[2017]第 008 号《采矿权评估报告》和中煤思维评报字[2017]第 009 号《探矿权评估报告》。本公司本次拟收购天池铝业 75% 股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股权的转让价款为 95,347.45 万元。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17]005124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天池铝业对天池矿业铝业的债务账面金额为 40,730.40 万元，该金额已经天池矿业书面确认。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拟购买天池矿业对天池铝业享有的债权中的 34,200 万元债权。

吉林天首 GP 为本公司全资孙公司北京凯信腾龙，出资 100 万元，LP 之一为本公司，出资 4.99 亿元；LP 之二为北京日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8 亿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及孙公司北京凯信腾龙已完成出资共计 5 亿元，北京日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已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退伙。

2017 年 12 月 29 日，天成矿业已将所有股权交割给吉林天首并办理完工商变更手续，天池铝业的董事会已改选，董事会成员共 5 人，本公司代表董事会成员 3 人，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控制天池铝业。由于该项股权收购不构成业务，因此不确认商誉，支付股权价款扣除天池铝业重组交易基准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75% 后的差额部分对应调增相关资产原值并进行摊销，同时确认“少数股东权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吉林天首向天成矿业已支付股权款 650,000,000.00 元。根据《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在股权款支付 7 亿元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天池铝业 75% 股权工商变更手续。但由于吉林天首的优先级 LP 北京日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尚未认缴合伙份额导致吉林天首资金不足，天成矿业为保证交易的顺利进行和体现交易诚意，同意在未足额收取股权转让款的情况下将其对天池铝业的所有股权交割给吉林天首。

另根据《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自基准日起至交割日止，天池铝业运营所产生的盈利由本公司按其所持股比例享有，亏损由天成矿业按其签订协议时持有的天

池铝业持股比例承担。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过渡期内天池铝业亏损金额为 25,491,974.99 元，其 75%的亏损金额 19,118,981.24 元由天成矿业承担，冲减剩余股权款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吉林天首应付天成矿业股权款 284,355,518.76 元。

根据《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在成立吉林天首之日起 10 日内，天池矿业发出将标的债权已全部转移的书面通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天池矿业尚未向吉林天首发债权转让书面通知，双方就标的债权未进行交割。

## ② 出售四海氨纶股权

2018 年 8 月 23 日，本公司与浙江绍兴五洲印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印染”)签署了《关于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2018 年 8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之拟出售本公司持有的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 22.26%股权的议案》。

2018 年 9 月 19 日本公司聘请北京中天衡平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根据中天衡平出具的中天衡平评报字[2018]第 11065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交易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3 月 31 日，四海氨纶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 50,323.36 万元，较账面价值 34,432.84 万元增值 46.15%。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四海氨纶 22.26%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11,202.00 万元。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五洲印染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2018 年 9 月 25 日，四海氨纶召开股东会并作出书面股东决议，同意公司将所持四海氨纶 22.26%的股权转让给五洲印染。2018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2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及相关议案。2018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股权方案的议案》、《公司与浙江绍兴五洲印染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和《关于〈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本公司所持有四海氨纶 5.16%的股权存在被司法查封和冻结的情况。

本公司与金房测绘借款仲裁事项导致四海氨纶 22.26%的股权被司法查封，2019 年，与金房测绘签订《执行和解补充协议》，本公司根据《执行和解补充协议》偿还金房测绘借款，四海氨纶 22.26%股权的查封亦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解除，本公司已完成与五洲印染 17%股权的转让及过户。

但因吕连根诉河北久泰、合慧伟业、本公司借款纠纷一案，本公司提供担保导致

四海氨纶 5.16%股权仍处查封状态。该案件一审驳回原告吕连根的诉讼请求后吕连根上诉。2019 年 3 月 8 日，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撤销河北省石家庄中级人民法院[2017]冀 01 民初 137 号民事判决；本案发回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2019 年 11 月 20 日，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判决：1、被告河北久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吕连根借款本金 1090 万元及利息（利息按年利率 24%计算，自 2014 年 3 月 8 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2、驳回原告吕连根的其他诉讼请求。原告吕连根上诉期内提出上诉。本次交易对方五洲印染承诺“五洲印染知悉本次拟购买的四海氨纶 22.26%股权存在司法查封冻结的情形，天首发展承诺在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提请相关法院解除标的股权查封系其加强自我约束，以尽早完成标的股权的解除查封及过户，五洲印染同意该项承诺不构成《股权转让协议》的组成部分，不会因天首发展不能在上述期限内解除查封而向天首发展主张违约责任。”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正积极与相关各方进行沟通协商，争取早日解除司法查封和冻结的情况，尽早完成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

## 2、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 ① 吕连根诉本公司借款担保案

2017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收到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7]冀 01 民初字第 137 号）《应诉通知书》、《起诉状》等相关材料。

原告方吕连根《起诉状》显示，2014 年 3 月 7 日，吕连根与河北省久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久泰”）、合慧伟业签订三方《借款协议》，协议约定河北久泰委托吕连根代为借款 1000-1300 万元，期限 2 个月，利息为月息 5%，自款项到达吕连根账户之日计算；借款到期后由河北久泰将借款及利息一次性偿付吕连根；合慧伟业对该《借款协议》本息承担连带责任。

2014 年 3 月 8 日至 4 月 2 日吕连根借款 1300 万元到达账户并依约将该款项支付河北久泰指定第三人。借款期满后，因实际用款人合慧伟业未能还款，三方经协商于 2014 年 6 月 20 日签订《借款展期协议》，将上述借款展期一年，至 2015 年 6 月 19 日，同时，本公司及马雅签署《担保函》，由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还款保证。

本公司向控股股东合慧伟业及其股东发出了《问询函》，并分别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4 月 19 日、5 月 3 日取得控股股东合慧伟业及其股东邱士杰、赵伟、马雅回复，问询回复情况如下：

(1) 时任合慧伟业及本公司法定代表人马雅回复称，2014 年 3 月至 6 月期间，合慧伟业未与吕连根、河北久泰签订过任何协议，上市公司及其本人也未签署过《担保

函》。

(2) 时任合慧伟业及本公司实际经营者赵伟称其从未与河北久泰、吕连根和本公司签订过上述《借款协议》、《借款展期协议》和《担保函》，认为此诉讼提及的《借款协议》、《借款展期协议》的借款一事根本就是不存在的，所谓《担保函》也是伪造的，根本不存在。

(3) 现任合慧伟业实际控制人邱士杰回复称自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及合慧伟业法定代表人以来，未听说过上述诉讼涉及的借款事宜，亦未有任何人向其提及过上市公司对上述诉讼涉及的借款提供担保一事；邱士杰表示就合慧伟业与河北久泰、吕连根和本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借款展期协议》和《担保函》一事，除将聘请律师积极应诉，还将申请其他司法机关介入案情调查，同时，承诺如出现上市公司可能因该诉讼产生损失的情况，将以现金方式先行偿付。

2018 年 9 月 11 日，河北省石家庄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2017]冀 01 民初 137 号），对本案一审判决如下：驳回原告吕连根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178300 元，鉴定费 80700 元，共计 259000 元由原告吕连根负担。鉴定费 80700 元由被告合慧伟业商贸（北京）有限公司、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负担。

2018 年 10 月 14 日，吕连根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19 年 3 月 8 日，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2018]冀民终 1225 号），对本案二审裁定如下：1、撤销河北省石家庄中级人民法院[2017]冀 01 民初 137 号民事判决；2、本案发回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019 年 11 月 20 日，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2019]冀 01 民初 667 号），对本案重审一审判决如下：1、被告河北久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吕连根借款本金 1090 万元及利息（利息按年利率 24% 计算，自 2014 年 3 月 8 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2、驳回原告吕连根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178300 元，由被告河北久泰负担 149498 元，原告吕连根负担 28802 元；鉴定费 80700 元，由被告合慧伟业、天首发展共同负担；鉴定费 80700 元，由原告吕连根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上诉。上诉期内原告吕连根提出上诉。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报表日止，尚未开庭判决。

## ② 姚新顺等投资者诉公司虚假陈述证券民事赔偿案

2015 年 7 月 1 日，公司发布《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因公司相关行为涉嫌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2016 年 7 月 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6]82 号）。姚新顺等投资者以上述事项造成投资损失，诉公司虚假陈述证券民事赔偿，向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起诉。

2019 年 3 月 27 日，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发出发出（[2019]内 01 民初 104、87、89 号）《应诉通知书》等相关材料。通知书显示，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已受理自然人姚新顺、许丽月、许长青诉本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该诉讼将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开庭审理。

2019 年 7 月 19 日，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2019]内 01 民初 285、287、288、290、291、292、293、294、296、297、298、308 号）《应诉通知书》等相关材料。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已受理自然人梁佳、吴克宇、彭福星、史济萌、郑国强、缪海燕、王祥来、桂睿宏、喻海冰、夏春云、赵汝勇、吴畏等 12 人诉本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该诉讼将于 2019 年 8 月 9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开庭审理。

针对上述案件，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2019 年 10 月 8 日做出民事裁定：公司的办公地址即公司总部办公地址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公司虽多次变更办公地点，但是通过其发布公告所表明办公地点可以认定，其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为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16 号中国人寿大厦，该地点应认定为公司住所地。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第八条规定：“虚假陈述证券民事赔偿案件由省、直辖市、自治区人民政府所在的市、计划单列市和经济特区中级人民法院管辖。”本案中，被告天首发展公司的住所地为北京市，本案系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应由公司住所地所在直辖市的中级人民法院管辖，即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对本案具有管辖权。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本案不具有管辖权。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十一条第二款、第三十六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的解释》第三条第一款、《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第八条规定，裁定如下：本案裁判结果：本案移送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处理。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报表日止，上述诉讼尚处于审理阶段，未产生具有法律效力的判决或裁定，公司目前无法判断其对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本附注十一、关联方交易之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的情况。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控股子公司吉林天池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事项

2020年2月18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吉林天池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相关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天池铝业本次增资事项并放弃公司对其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并同意天池铝业与金堆城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铝股份”）、吉林省亚东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东投资”）共同签订《金堆城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亚东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吉林天池铝业有限责任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金铝股份、亚东投资共同以50,000万元认购天池铝业新增注册资本14258.9438万元，天池铝业注册资本将由32,500万元增加至46,758.9438万元。本次引进投资者对天池铝业的增资扩股并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事项，未导致天池铝业控股权发生变化。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法》《合伙企业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交易和关联交易》（2018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已经除本公司外的其他增资方公司内部程序审议通过，天池铝业原股东天首投资、六通矿业已出具《关于放弃吉林天池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优先认购权的声明书》。

2020年3月9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吉林天池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相关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 2、公司签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及子公司天池铝业签订《债务处置安排协议》

2020年4月28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签署重大资产购买相关补充协议的议案》及《关于控股子公司吉林天池铝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债务处置安排协议〉的议案》。

本公司与吉林天成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成矿业”）、吉林天池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池矿业”）三方签署了《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该协议就2017年公司以下属合伙企业天首投资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天成矿业持有的天池铝业75%股权和天池矿业对天池铝业享有的34,200万元债权的支付方式进行了修订。

鉴于，2020年4月28日，本公司与天成矿业、天池矿业三方签署了《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本公司合伙企业吉林市天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池铝业、天池矿业三方签订了《〈债务处置安排协议〉的议案》。协议约定主要条款如下：

1、天池矿业同意上述天池矿业对天池铝业拥有的的本金及利息共计427,217,657.82元，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22年4月30日止，不向天池铝业主张

上述本金和利息，且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也不计算新的利息。

2、吉林天首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止，如与天池矿业依据收购协议进行了 34,200 万元债权交割（即债权人由天池矿业变更为吉林天首），吉林天首不向天池铝业主张 34,200 万元债权和利息，在此期间也不计算新的利息。

3、本协议附生效条件解除，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自动解除：

（1）天池铝业在 2020 年 6 月 30 前未全额收到 2020 年 2 月 21 日签订的《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的增资款项 5 亿元。

（2）2020 年 2 月 21 日签订的《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增资协议》被解除、终止或失效。

##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差错更正

公司本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 2、债务重组

（1）本公司与北京金房兴业测绘有限公司借款债务重组事项

本公司与北京金房兴业测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房测绘）于 2013 年 9 月 6 日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两个月，利率为 10%。但借款合同到期后，本公司未能归还该借款，并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签订合同约定 2014 年 5 月 10 日前如能归还借款，则归还借款本金 5,000,000.00 元，利息 1,000,000.00 元，违约金 800,000.00 元；合同约定如 2014 年 5 月 10 日前如未能归还借款，则归还借款本金 5,000,000.00 元，利息 1,000,000.00 元，违约金 1,500,000.00 元。

2016 年 1 月 25 日，北京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6）京仲裁字第 0086 号做出裁决：判本公司归还金房测绘借款本金 5,000,000.00 元、利息 1,000,000.00 元、违约金 1,500,000.00 元、律师费 300,000.00 元、仲裁费 82,770.00 元。自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未按裁决支付上述款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延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2018 年 11 月 30 日、2019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与金房测绘分别签订《和解协议书》、《和解协议书补充协议》，依据该协议及补充协议，双方均认可截止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尚欠金房测绘的执行总金额为 950 万元。《和解协议书补充协议》约定：

①金房测绘同意本公司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还款 700 万元，则金房测绘免除本公司剩余款项的还款义务。

②金房测绘同意本公司分两期偿还上述款项：第一期应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前偿还人民币 500 万元；第二期应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偿还人民币 200 万元。

③金房测绘承诺本公司如期履行上述首期 500 万元的还款义务的，则金房测绘应

在收到款项后十五个工作日内解除对乙方持有的浙江四海氨纶纺织有限公司及浙江泰衡纺织有限公司的股权查封；如本公司履行上述第二期 200 万元的还款义务的，则金房测绘免除剩余款项的还款义务，双方债权债务结清。

④ 本公司承诺如未能按照本协议约定时间履行义务的，在逾期 15 日内每逾期一日，则以应付而未付的总金额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的标准支付滞纳金；逾期 15 日，按应付未付金额的 30% 支付滞纳金，同时金房测绘不再对本公司进行任何款项的减免。

⑤ 合慧伟业承诺为本公司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至乙方完全履行了本协议约定的义务。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按上述协议及补充协议如约还款 700 万元。因此，本公司实际偿还金额 7,000,000.00 元与账面欠金房测绘借款本息合计 9,160,728.32 元差额，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入营业外收入-债务重组收益。

#### (2) 本公司与上海证券报社有限公司债务重组事项

2019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与上海证券报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证券报）签订《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服务合同书》，合同编号 201300864。原双方签署的合同书（合同编号 201802737 号、201702038 号、201602995 号、201301476 号）作废。本次订立合同约定：合同期费用为人民币（含税）450,000.00 元。合同有效期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向上海证券报一次性付清本合同的服务费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根据 201300864 号合同，一次性支付信息披露费用 450,000.00 元。因此，本公司与上海证券报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信息披露服务合同的付款义务履行完毕。实际支付费用 450,000.00 元与账面金额 673,333.33 元的差额 223,333.33 元以及根据原合同违约条款计提违约金 1,424,280.00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入营业外收入-债务重组收益。

#### (3) 本公司与深圳证券时报传媒有限公司债务重组事项

2019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与深圳证券时报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证券时报）签订《年度服务合同》，合同编号 ZQSB 传媒合字【2019】734。本次订立合同约定：本公司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490,000.00 元；合同有效期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应于合同签订生效后一个月内，向深圳证券时报一次性付清本合同的服务费用；自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原双方签署的合同（2013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1 日止）签署的上市公司年度服务合同作废，不再执行）。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根据 ZQSB 传媒合字【2019】734 号合同，一次性支付服务费用 490,000.00 元。因此，本公司实际支付服务费用 490,000.00 元与账面金额 790,000.00 元的差额 300,000.00 元以及根据原合同违约条款计提违约金 369,470.00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入营业外收入-债务重组收益。

## (4) 本公司与中国证券报有限责任公司债务重组事项

2019年12月25日，本公司与中国证券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报）签订《信息披露服务协议书》。本次协议书约定：本公司普通年度信息披露服务实行一揽子打包收费，打包价为人民币490,000.00元，合同有效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于2020年3月底前，一次性付清本合同的信息披露费用；双方一致确认按本协议约定履行全年信息披露刊登等事宜，原先签署的相关信息披露服务合同作废不再执行。

根据双方新签定的协议书，新付款义务450,000.00元与账面金额840,000.00元的差额390,000.00元以及根据原合同违约条款计提违约金328,680.00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入营业外收入-债务重组收益。

##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4年9月1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包头市敕勒川数据中心有限公司的议案》，由该全资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数据中心。本公司与土默特右旗商务局签订了《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投资协议书》，项目总额2亿元人民币，建设基于云计算的2000个机柜规模的大型数据中心。2014年9月23日，取得土右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就该项目的备案通知，批复项目建设年限为2014年-2015年。同时，本公司支付给土默特右旗商务局指定账户500万元诚意金，并约定一年内完成项目施工和设备安装。由于该项目至今未实质启动，经协商，本公司与内蒙古包头市土默特右旗商务局于2019年12月26日签署了《投资协议书之终止协议》，终止了包头市敕勒川数据中心有限公司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本公司支付给土默特右旗商务局指定账户的500万元诚意金已退还公司。

##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6,473,930.04	207,762,873.37
合 计	306,473,930.04	207,762,873.37

## (1) 其他应收款

## ①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披露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06,473,209.84	209,641,622.80
个人借款	51,167.55	51,167.55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房租\物业费押金	156,830.00	260,878.40
诉讼费	81,065.44	81,065.44
合 计	306,762,272.83	210,034,734.19

## ②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4,053.27	2,267,807.55		2,271,860.82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 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4,053.27	4,053.27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481.97		16,481.97
本期转回		2,000,000.00		2,00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288,342.79		288,342.79

## ③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04,639,844.41
1至2年	41,250,040.95
2至3年	1,341,741.00
3至4年	
4至5年	18,747,228.92
5年以上	140,783,417.55
合 计	306,762,272.83

## ④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271,860.82	16,481.97	2,000,000.00		288,342.79
------	--------------	-----------	--------------	--	------------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北京东远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款项收回

注：本期公司全部收回期初该公司欠款 2,000,000.00。该款项期初已计提坏账准备 2,000,000.00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 2,000,000.00 元。

⑤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共青城腾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200,184,987.90	1年以内、1-2年、3-4年、4-5年	65.26	
吉林天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往来款	89,702,000.00	1年以内	29.24	
绍兴县泰衡纺织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8,227,017.04	1年以内	2.68	
包头天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7,876,541.00	1年以内、1-2年、2-3年	2.57	
上海潘辉工贸公司	单位往来款	240,000.00	5年以上	0.08	240,000.00
合计	——	306,230,545.94	——	99.83	240,000.00

⑦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⑧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⑨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2、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24,000,000.00		524,000,000.00	514,000,000.00		514,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24,000,000.00		524,000,000.00	514,000,000.00		514,000,000.00

###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绍兴市柯桥区泰衡 纺织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共青城腾龙信息技 术服务有限公司						
包头市敕勒川数据 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包头市敕勒川伟业 贸易有限公司						
包头天首实业投资 有限公司						
吉林市天首投资中 心（有限合伙）	499,000,000.00			499,000,000.00		
合 计	514,000,000.00	10,000,000.00		524,000,000.00		

### 3、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0,332.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417,238.36	-324,856.83
合 计	20,417,238.36	-1,075,189.50

## 十七、补充资料

###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0,885,832.0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8,376.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5,196,491.65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964.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51,143,664.59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372,329.36	
合 计	44,771,335.23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8%	0.0369	0.036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5%	-0.0957	-0.0957

## 十八、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公司名称：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士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士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铸

日期：2020 年 4 月 28 日

日期：2020 年 4 月 28 日

日期：2020 年 4 月 28 日